

赣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赣市卫健医质控函〔2021〕28 号

关于召开全市血液管理和临床检验医学质量管理暨学术交流会议的通知

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委，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和赣州蓉江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市直（驻市）医疗机构，市管各民营医疗机构：

为总结 2019-2020 年度全市血液管理、医学检验质量管理工作，分析质量控制及其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加强学术交流，以提升我市血液管理及检验医学专业质量管理水平。经研究，决定召开全市血液管理、临床检验医学质量管理工作暨学术交流会议。会议将邀请国家级血液管理、检验医学知名专家、教授做专题讲座。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地点、时间

2021 年 5 月 19 日-21 日在赣州市人民医院（南院）科教楼 2 号会议室召开。

二、参会人员

- （一）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委医政科科长；
- （二）市直（驻市）医疗机构分管院长、医务科科长；

(三) 中转血库所在医疗机构分管院长及全市各级医疗机构输血科科长;

(四) 市管各民营医院分管院长;

(五) 全市各级医疗机构(第三方实验室)检验科科长;

(六) 市医学检验、血液管理质量控制中心成员。

三、会议内容

(一) 2019-2020 年全市血液管理、临床医学检验质量管理工作总结及 2021 年度工作部署。

(二) 学术交流

- 1、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实验室质量管理;
- 2、临床实验室室内质控及室间质评操作实务;
- 3、血液管理相关法规标准;
- 4、临床输血质量管理;
- 5、临床输血疑难血型鉴定理论与实践。

四、其他事项

(一) 2021 年 5 月 19 日 14:00 ~ 22:00 在沃尔顿国际酒店(赣江源大道 15 号)大堂报到。本次会议免会务费、培训费,住宿费、差旅费等回原单位按规定报销。

(二) 请赣州市人民医院、赣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南康区横市镇中心卫生院分别就输血质量管理、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及实验室质量管理方面准备好交流发言材料,时间控制在 6 分钟以内,并于 5 月 10 日前将发言材料发至市临床检验中心邮箱。

(三) 本次会议由赣州市中心血站(市临床检验中心)

承办，赣州市人民医院协办。请参会人员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将参会回执电子版发送至市临床检验中心邮箱，无回执者不予以安排。

（四）请市中心血站按照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落实好防控措施，届时如疫情防控有新要求将按新要求执行。

联系人：刘福发 13970122805

刘少芳 13970766115

邮 箱：gzljzx@163.com

附件：参会回执



附件

参会回执

[illegible]